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7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7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8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
§6 审计报告 20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0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0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8 投资组合报告 54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4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5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3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3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3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3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3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3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6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6
§11 重大事件揭示 6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6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3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3
§13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3
13.2 存放地点 73
13.3 查阅方式 73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371	
交易代码	0113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6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7,479,048.5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371	0113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40,299,805.87 份	57,179,242.6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更长远的视角、更深入的思考，辨析企业的长期发展趋势、竞争环境和成长空间，追求企业长期稳定成长所蕴含的投资价值，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遵从长远深入的角度进行上市公司基本面研究，以更高的视角把握长期经济发展规律，以更深的视角思考企业业务本质和竞争态势，以更大的视角洞悉企业发展的核心逻辑，以更远的视角挖掘企业的长期成长潜力，通过全方位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精选出具有长期价值的优质个股构建投资组合。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高敏	许俊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gaom@hsfund.com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95566
传真		010-58573520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街 28 号楼 19 层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100818
法定代表人	陈牧原	刘连舸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2,317,859.95	-22,132,245.74	66,321,892.88	2,965,146.24
本期利润	-373,996,889.26	-25,781,939.32	79,694,520.31	3,088,847.8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097	-0.5057	0.0508	0.037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3.20%	-74.15%	4.97%	3.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9.56%	-49.96%	0.39%	-0.0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16,054,579.87	-28,579,475.55	3,177,929.06	-21,976.4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936	-0.4998	0.0039	-0.000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4,245,226.00	28,599,767.14	810,797,163.14	50,796,246.9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064	0.5002	1.0039	0.999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9.36%	-49.98%	0.39%	-0.0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余额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远见价值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6%	1.17%	1.22%	0.90%	-11.88%	0.27%
过去六个月	-30.99%	1.33%	-9.50%	0.77%	-21.49%	0.56%
过去一年	-49.56%	1.39%	-15.27%	0.90%	-34.29%	0.4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9.36%	1.43%	-17.23%	0.83%	-32.13%	0.60%

华商远见价值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82%	1.17%	1.22%	0.90%	-12.04%	0.27%
过去六个月	-31.26%	1.33%	-9.50%	0.77%	-21.76%	0.56%
过去一年	-49.96%	1.39%	-15.27%	0.90%	-34.69%	0.4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9.98%	1.43%	-17.23%	0.83%	-32.75%	0.6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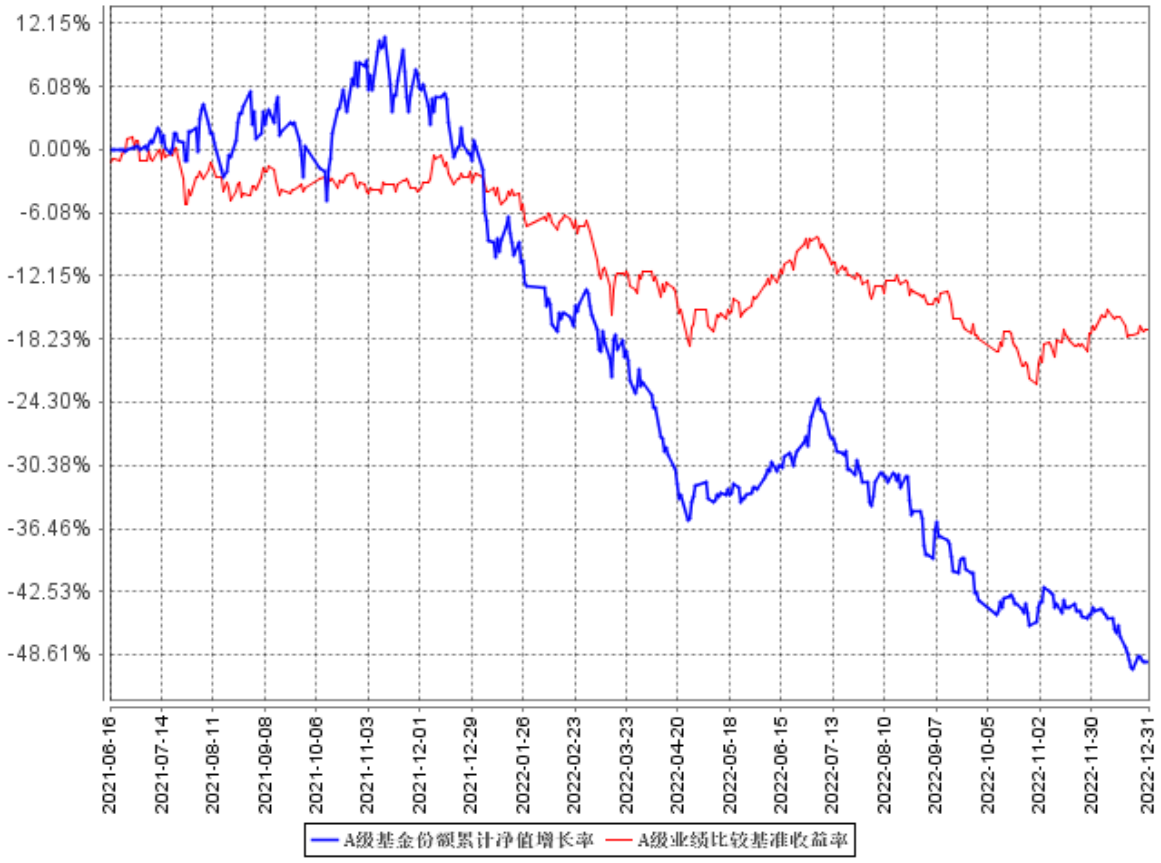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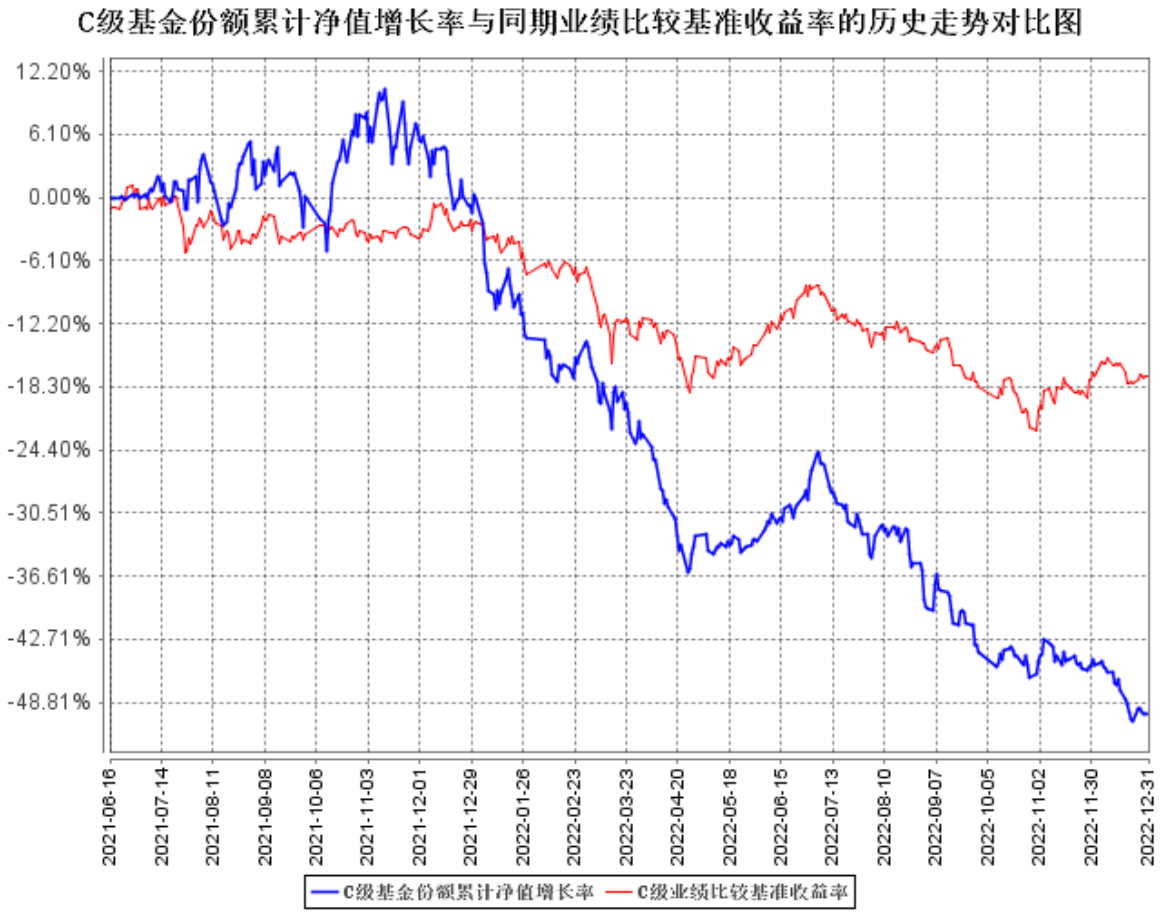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

②根据《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次级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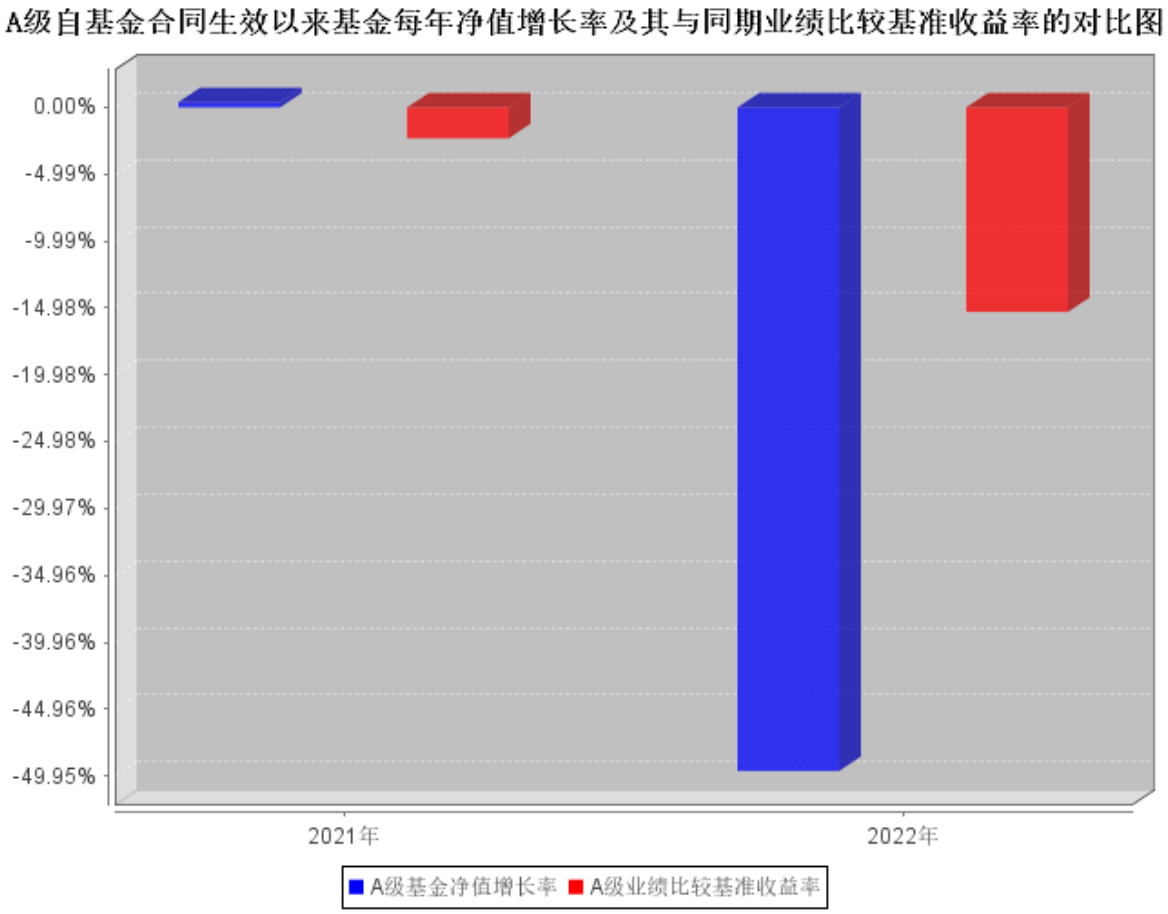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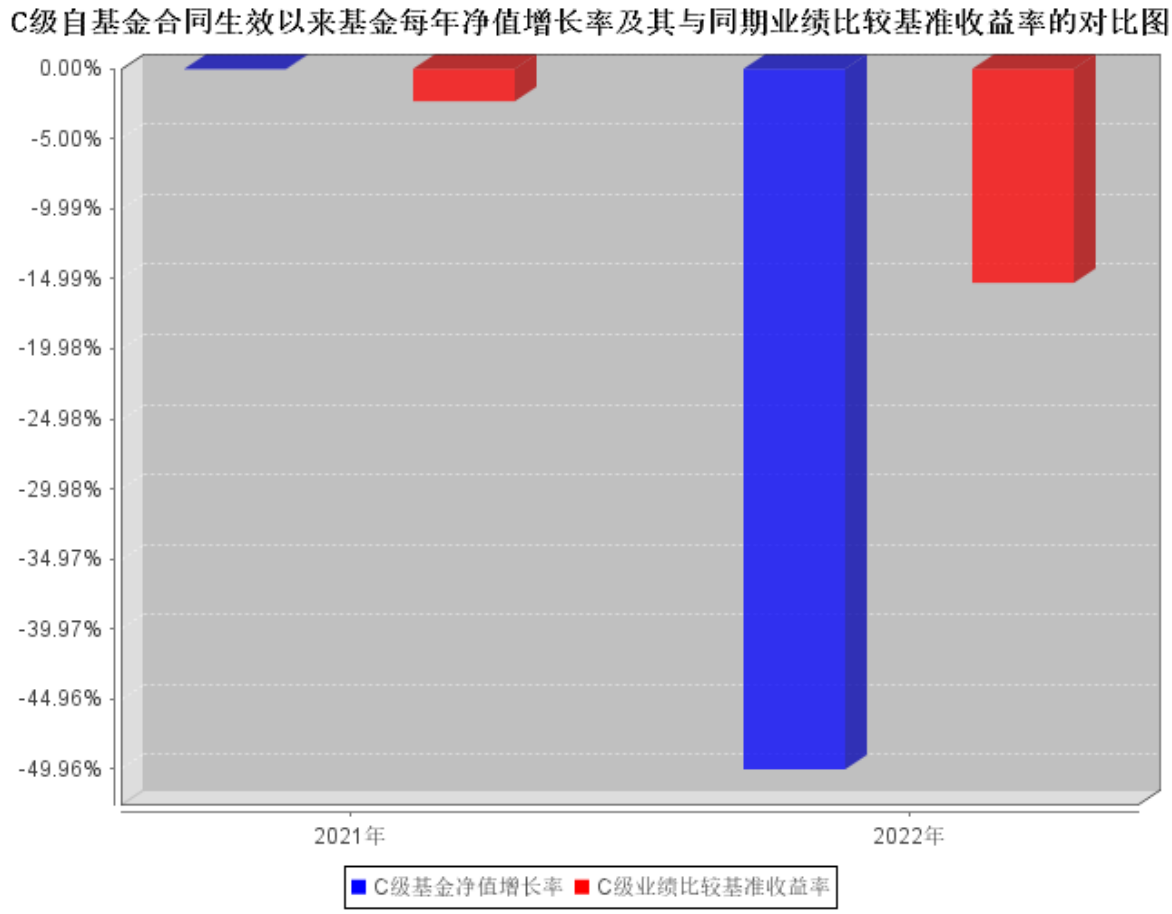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2021 年 6 月 16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是一家为客户提供专业理财服务的资产管理机构。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等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量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客户提供专业理财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双全	基 金 经	2022 年 5 月	-	12.7	男，中国籍，经济学

	理，权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19 日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 SK 能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0 年 4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7 日担任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担任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 2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改革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3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 22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 16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 1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 21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均衡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梁皓	基金经	2021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20 日	11.5	男，中国籍，理学博

	理，公司权益投资副总监，公司公募业务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16 日			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研究员；2012 年 5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行业研究员；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担任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7 月 26 日至 2018 年 8 月 10 日担任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双擎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担任华商卓越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③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发布公告，余懿先生自 2023 年 1 月 10 日起担任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④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发布公告，李双全先生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起不再担任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

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各位持有人，谢谢大家仍然关注、持有我们的产品，2022 年大家都很不容易，各位持有人能在这样艰难的日子里，依然无条件的信任我们，将资产托付给我们，我们既荣幸，也感激。

我们借年度报告的机会，继续向大家汇报我们的投资理念和投资策略。

我们的投资策略以平衡为核心，是希望为大家减少情绪冲击带来的净值损耗。各位持有人都知道，我们所面临的市场往往会出现波动率超过普通投资者甚至是机构投资者预判的范畴。在这样的背景下，在底部投资者可能因为跌得多承受了过大的压力，很容易就赎回了，在顶部反而大量申购，市场的情绪裹挟会显著导致持有人的回报减少，我们自己在持有个股的时候也会面临这个难题。对于非专业投资者，可能更难做出对的选择。为了减少这种损耗，我们希望通过聚焦能力圈、高度关注收益机会背后的潜在风险等投资策略，尽量控制回撤，并通过平衡的理念去构建组合，帮助各位持有人平滑整个组合的收益率波动，最终实现净值的长期增长。这样，我们尽量把市场的各种情绪波动停留在投资管理人这座闸门前，让大家看到的组合收益率是相对来说比较省心的，长期看总体稳步往上走的状态，这就是我们构建组合的核心想法。所以，我想再次强调，我们的投资组合为大家提供的，是经过风险调整后的适度回报，不是暴涨暴跌，不是单一赛道标签，可能也不会有一夜暴富，如果各位想要以上目标，一定还会有更多更好的选择。我们并不以管理规模为第一目标，而是以帮助符合我们投资者适当性的持有人创造价值为第一目标，我们衷心希望我们能为真正需要我们的持有人，创造符合大家需求的长期回报。

我们希望我们的持有人是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和我们有着共同价值观的长期同行者，而理解我们的投资回报来源，可以更好的帮助您确认我们是否符合您的需求。我们如果有幸能为大家提供长期相对客观的复合回报，本质上不是因为基金经理自己有多厉害，只靠我们动动键盘、动动鼠标是很难创造复合回报的。我们的复合回报来源大部分来自于我们所投资的企业的资产价

值、企业家所洞察并捕捉到的商业价值、企业全体员工努力拼搏所创造的劳动价值，可能还能再加上一部分由于商业的社会变迁和商业环境的变化，带来商业价值的增长。时间本身可能只有固定利率回报，额外的部分都来自于企业资产、企业家、劳动者和沧海桑田所创造的价值。作为基金经理，我的主要任务就是和我们公司的前、中、后台同事们一起齐心协力为各位持有人把桥梁架好。通过远见价值这一桥梁来替各位持有人，连接我们所看到的这些优秀的企业、他们面对未来所准备好的资产、准备好的竞争力以及准备好劳动技能，我们大家齐心协力，一起连接今天和明天，和企业一起创造价值，才有机会创造较好的复合回报。我们的桥梁有希望连接不错的复合回报，最重要的原因是在中国这片土地上，有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特别多充满企业家精神且年富力强的企业家、有最勤劳勇敢而又善良可爱的人民，很多企业报表上也积累了非常优质的资产。中国还有非常多训练有素的产业劳动者，包括我和我的同事们这样的劳动者，还有各位持有人这样坚定的投资者，大家的力量加在一起，我们会有机会为大家创造相对可观的复合回报，这就是我们一路同行，所要完成的事情。

我们能达成这些共识，就可以把收获的期待放心交给时间。写到这里，答案已经相对清晰了，您也许是快递小哥、老师、医生，可能是农民伯伯、制造业工人、服务业从业者，只要您是中国广袤土地上任意一个与我们的基金产品有缘的、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投资者，只要您能比较少去关注短期的涨跌记分牌，更多去相信中国的、长期的、专业的、我们大家的力量，都是适合我们的持有人。在我看来，公募基金在社会分配机制中是非常重要的补充机制，资本市场和公募基金的出现，让生产资料可以以更小的单位进行流通，既让大股东拥有了流动性，也意味着劳动者也可以通过公募基金，间接成为企业的股东，进而掌握生产资料。我们的持有人来自千家万户，大部分人可能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劳动报酬，我们希望我们的努力，可以让大家除了劳动报酬以外，也能通过我们所架设的桥梁，拥有生意所有权所带来的回报。虽然我们都是普通人，但是我们共同相信优秀的企业资产、企业家和劳动者，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中国式现代化、高质量发展的时代机遇下，通过日复一日的努力可以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与股东分享价值，我们就可以把收获的期待放心交给时间。“一桥横跨南北，天堑变通途”。

接下来我们对 2022 年做简短的回顾总结。2022 年贯穿全年的主线是美联储加息、俄乌冲突和疫情的反复冲击，因此导致了市场的两轮大幅下跌。我们之所以可以取得一定的正回报，还是因为中国市场的生态足够丰富、战略纵深够大，尽管很多板块受到了三大利空的冲击，但是仍然有许多行业和公司受益。同时，2022 年并不算单边下跌，4 月底的强势反弹、10 月底的温和回升，都给了我们增强回报的机会。随着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国防疫政策的优化调整，2022 年末我们也看到了整个市场的信心逐步修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0.5064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5064 元。本年度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9.56%，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5.2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4.29 百分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0.500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5002 元。本年度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9.96%，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15.2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4.69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 2023 年做简要的投资展望。

短期看，疫情带来的疤痕效应会渐渐散去，经济活动会慢慢更加活跃，市场信心也将逐渐恢复。考虑到 2022 年市场跌幅已经较大，当前时点的风险已经有限。而三大利空也已经逐渐开始走向反转，并将带来市场中枢的逐步修复，方向相对清晰，我们更多需要耐心等待。投资操作上，本基金在 4 季度末适当减持了前期涨幅较大的个股，配置思路在保持以科技为主的基础上继续维持均衡，主要行业包括医药、电力设备、电子、计算机和电力等。

中期看，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仍然是我们所面临的时代主题，尽管我们也许已经行至战略相持，但我们仍然会保持对风险的高度警惕，同时，我们也会继续高度关注这一时代主题所带来的投资机会。

长期看，党的二十大已经吹响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号角，中国式现代化是我们这一代人要去承担和完成的时代课题，既是挑战，也是机遇，不远的未来，我们一定会看到更多中国企业的领先创新和扬帆出海，其中也蕴藏着很多的投资机会。

2023 年的第一缕阳光已经照亮我们的征程，各位持有人，让我们一起，保持本分和平常心，积跬步以至千里，积小流以成江海。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从合法、合规、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对基金投资运作、公司经营管理及员工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了监察稽核，通过开展合规审查、合规咨询、合规宣导与培训、合规检查、合规报告等工作流程，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有关业务部门整改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通过各类报告、报表及时向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以及监管机构进行汇报，实现了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和主动管理，提高了业务部门及人员的合规意识和自我约束能力。

内部监察稽核的重点是：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监管规则的执行情况；基金合同的遵守情况；

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信息隔离管理机制建设和执行情况；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和运行情况与员工职业操守规范情况等。

（1）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构建适时、全面、严谨的内部控制体系。本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变动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时制定及修订了相关管理制度，对原有制度体系进行了持续的更新和完善，对现有的制度体系进行了进一步梳理，同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不断细化制度流程，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

（2）全面加强风险监控，不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确保内部控制的独立性和权威性，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有效结合，通过多种形式提高内控管理质量、优化风险管理水平。

（3）有计划地开展合规检查工作，保障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全体员工的执业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准则。本年度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日常监察与专项稽核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开展各项监察稽核工作，对证券库管理、信用研究支持、场外网下交易业务、交易对手管理、移动通讯工具管理与信息监控、内幕交易防控、员工投资行为管理、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投资授权管理、信息技术、宣传推介、销售适用性管理、反洗钱工作等方面进行专项稽核，对全体员工守法合规行为进行监督，从而较好地防范合规风险。

（4）强化合规宣导和培训。本基金管理人及时向全体员工宣导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动态，通过组织各类合规培训持续向全体员工传达监管政策要点及监管会议精神，通报行业风险事件及监管通报案例情况，督促全体员工规范执业，从而推动公司合规文化建设，形成公司合规共识。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定期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管、分管投研部门的高管、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风险控制部负责人或上述部门负责人指定人员，由总经理任估值小组负责人，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任估值小组秘书。估值小组关于调整投资品种估值方法的决策，需经 1/2 以上的小组成员同意。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

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本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基金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间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22169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和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其他信息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

	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熹	周祎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中心 42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94,216,747.07	90,180,518.37
结算备付金		1,037,716.51	4,992,945.73
存出保证金		214,911.53	839,65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88,792,908.58	756,757,514.22
其中：股票投资		288,792,908.58	756,757,514.2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6,385,380.66	16,219,930.2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05,908.80	287,58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15,087.72
资产总计		390,853,573.15	869,293,233.2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35,952,302.65	-
应付赎回款		448,055.88	1,163,920.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7,168.72	1,146,517.82
应付托管费		79,528.14	191,086.2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0,372.44	35,619.0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031,152.18	5,162,679.03
负债合计		38,008,580.01	7,699,823.0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697,479,048.56	858,437,457.49
其他综合收益	7.4.7.8	-	-
未分配利润	7.4.7.9	-344,634,055.42	3,155,952.64
净资产合计		352,844,993.14	861,593,410.1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90,853,573.15	869,293,233.21

注：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商远见价值 A 基金份额净值 0.5064 元，基金份额总额 640,299,805.87 份；华商远见价值 C 基金份额净值 0.500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7,179,242.69 份。华商远见价值混合份额总额合计为 697,479,048.5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89,681,225.90	121,040,652.48
1.利息收入		444,714.77	1,569,035.6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0	444,714.77	1,569,035.6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4,998,638.13	102,008,084.2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1	-338,954,570.28	101,787,350.7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3,955,932.15	220,733.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5,328,722.89	13,496,329.0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01,420.35	3,967,203.56
减：二、营业总支出		10,097,602.68	38,257,284.30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8,248,475.57	13,746,714.11
2．托管费	7.4.10.2.2	1,374,745.97	2,291,118.99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279,668.98	361,005.66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信用减值损失	7.4.7.19	-	-
7．税金及附加		-	-
8．其他费用	7.4.7.20	194,712.16	21,858,445.54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778,828.58	82,783,368.1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778,828.58	82,783,368.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9,778,828.58	82,783,368.18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858,437,457.49	-	3,155,952.64	861,593,41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858,437,457.49	-	3,155,952.64	861,593,41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958,408.93	-	-347,790,008.06	-508,748,41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99,778,828.58	-399,778,828.5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0,958,408.93	-	51,988,820.52	-108,969,588.4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2,885,744.15	-	-28,186,962.33	64,698,781.82
2.基金赎回款	-253,844,153.08	-	80,175,782.85	-173,668,370.2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697,479,048.56	-	-344,634,055.42	352,844,993.1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167,446,145.22	-	-	2,167,446,14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9,008,687.73	-	3,155,952.64	-1,305,852,73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2,783,368.18	82,783,368.1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09,008,687.73	-	-79,627,415.54	-1,388,636,103.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5,920,785.88	-	3,050,585.10	88,971,370.98
2.基金赎回款	-1,394,929,473.61	-	-82,678,000.64	-1,477,607,474.2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858,437,457.49	-	3,155,952.64	861,593,410.1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小刚	程蕾	程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

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53 号《关于准予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166,670,265.1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59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167,446,145.22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775,880.0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次级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

业务指引》、《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

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股指期货）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

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及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

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

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

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2]14 号)，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和应收申购款，金额分别为 90,180,518.37 元、4,992,945.73 元、839,656.42 元、15,087.72 元、16,219,930.28 元和 287,580.47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清算款和应收申购款， 金额分别为 90,192,718.64 元、4,995,417.21 元、840,072.11 元、0.00 元、16,219,930.28 元和 287,580.75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756,757,514.22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756,757,514.22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163,920.91 元、1,146,517.82 元、191,086.29 元、35,619.03 元、4,999,329.99 元和 3,349.04 元。

新金融工具

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163,920.91 元、1,146,517.82 元、191,086.29 元、35,619.03 元、4,999,329.99 元和 3,349.04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

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b) 《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94,216,747.07	90,180,518.37
等于：本金	94,209,255.94	90,180,518.37
加：应计利息	7,491.13	-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94,216,747.07	90,180,518.3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30,625,302.41	-	288,792,908.58	-41,832,393.8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30,625,302.41	-	288,792,908.58	-41,832,393.83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43,261,185.16	-	756,757,514.22	13,496,329.0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43,261,185.16	-	756,757,514.22	13,496,329.06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5,087.72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合计	-	15,087.72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223.65	3,349.04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850,928.53	4,999,329.99
其中：交易所市场	850,928.53	4,999,329.99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180,000.00	160,000.00
合计	1,031,152.18	5,162,679.03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远见价值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07,619,234.08	807,619,234.08
本期申购	52,636,312.08	52,636,312.0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9,955,740.29	-219,955,740.29
本期末	640,299,805.87	640,299,805.8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远见价值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0,818,223.41	50,818,223.41
本期申购	40,249,432.07	40,249,432.0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888,412.79	-33,888,412.79
本期末	57,179,242.69	57,179,242.6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8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7.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远见价值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39,164,570.20	-35,986,641.14	3,177,929.06
本期利润	-322,317,859.95	-51,679,029.31	-373,996,889.2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0,596,800.30	14,167,580.03	54,764,380.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9,880,106.80	-4,593,289.73	-14,473,396.53
基金赎回款	50,476,907.10	18,760,869.76	69,237,776.8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42,556,489.45	-73,498,090.42	-316,054,579.87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远见价值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231,456.52	-2,253,432.94	-21,976.42
本期利润	-22,132,245.74	-3,649,693.58	-25,781,939.3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155,345.36	-620,214.45	-2,775,559.81
其中：基金申购款	-9,860,114.81	-3,853,450.99	-13,713,565.80
基金赎回款	7,704,769.45	3,233,236.54	10,938,005.9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2,056,134.58	-6,523,340.97	-28,579,475.55

7.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87,498.17	1,480,324.7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8.85	7.53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9,927.96	83,799.84
其他	7,279.79	4,903.50
合计	444,714.77	1,569,035.60

7.4.7.11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935,438,632.89	6,900,586,418.6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262,507,341.65	6,798,799,067.96
减：交易费用	11,885,861.52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38,954,570.28	101,787,350.70

7.4.7.1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债券投资收益。

7.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权证投资收益。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955,932.15	220,733.5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955,932.15	220,733.56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

	31 日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28,722.89	13,496,329.06
——股票投资	-55,328,722.89	13,496,329.06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55,328,722.89	13,496,329.06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01,420.35	3,967,203.56
合计	201,420.35	3,967,203.56

注：1. 基金赎回费收入含转换费收入。

2.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

3.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10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6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账户维护费	-	-
银行费用	14,712.16	22,840.28
交易费用	-	21,675,205.26

其他	-	400.00
合计	194,712.16	21,858,445.54

注：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格式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可比期间 “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本期 “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深圳市五洲协和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济钢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1,277,123,077.30	16.44%	2,284,355,826.06	15.84%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1,189,375.62	16.44%	65,013.77	7.64%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龙证券	2,127,417.42	15.84%	2,127,417.42	42.55%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248,475.57	13,746,714.1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231,100.75	5,114,058.9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74,745.97	2,291,118.9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合计
华商基金	-	5,062.10	5,062.10
中国银行	-	30,349.85	30,349.85
华龙证券	-	11,843.61	11,843.61
合计	-	47,255.56	47,255.5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合计
华商基金	-	3,770.71	3,770.71
中国银行	-	41,412.62	41,412.62
华龙证券	-	19,675.56	19,675.56
合计	-	64,858.89	64,858.89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8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80%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94,216,747.07	387,498.17	90,180,518.37	1,480,324.7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293	奥浦迈	2022 年 8 月 2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0.20	99.12	1,809	145,081.80	179,308.08	-
688432	有研硅	2022 年 11 月 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9.91	11.24	10,703	106,066.73	120,301.72	-
688489	三未信安	2022 年 11 月 25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78.89	90.62	1,295	102,162.55	117,352.90	-
688503	聚和材料	2022 年 12 月 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10.00	136.39	819	90,090.00	111,703.41	-
688244	永信至诚	2022 年 10 月 1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9.19	50.14	1,506	74,080.14	75,510.84	-
301327	华宝新能	2022 年 9 月 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37.50	176.97	133	31,587.50	23,537.01	-
301367	怡和嘉业	2022 年 10 月 2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19.88	175.78	101	12,107.88	17,753.78	-
301267	华厦眼科	2022 年 10 月 2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0.88	66.20	216	10,990.08	14,299.20	-
301363	美好医疗	2022 年 9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0.66	37.85	368	11,282.88	13,928.80	-
301230	泓博医药	2022 年 10 月 2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0.00	48.32	269	10,760.00	12,998.08	-
301338	凯格精机	2022 年 8 月 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6.33	48.99	257	11,906.81	12,590.43	-

301165	锐捷网络	2022 年 11 月 14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2.38	31.61	367	11,883.46	11,600.87	-
301391	卡莱特	2022 年 11 月 24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96.00	80.97	139	13,344.00	11,254.83	-
301223	中荣股份	2022 年 10 月 1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6.28	18.13	581	15,268.68	10,533.53	-
301273	瑞晨环保	2022 年 10 月 1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7.89	37.79	277	10,495.53	10,467.83	-
301282	金禄电子	2022 年 8 月 1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0.38	25.25	407	12,364.66	10,276.75	-
301365	矩阵股份	2022 年 11 月 14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4.72	23.87	377	13,089.44	8,998.99	-
301227	森鹰窗业	2022 年 9 月 1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8.25	29.49	284	10,863.00	8,375.16	-
301326	捷邦科技	2022 年 9 月 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1.72	36.62	227	11,740.44	8,312.74	-
301313	凡拓数创	2022 年 9 月 2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5.25	29.14	247	6,236.75	7,197.58	-
301359	东南电子	2022 年 11 月 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0.84	19.90	328	6,835.52	6,527.20	-
301319	唯特偶	2022 年 9 月 2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47.75	53.27	115	5,491.25	6,126.05	-
301231	荣信文化	2022 年 8 月 3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5.49	20.38	275	7,009.75	5,604.50	-
301309	万得凯	2022 年 9 月 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39.00	24.46	211	8,229.00	5,161.06	-

注：1. 受限期从成功认购日开始计算。

2. 本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之前及上市之后的约定期限(若有)内不得转让；本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之前不得转让。此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本基金获配的科创板股票如经抽签方式确定需要锁定的，锁定期限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采用摇号限售方式或比例限售方式，安排基金通过网下发行获配的部分创业板股票设置不低于 6 个月的限售期。

3. 本基金在持有上述受限证券期间，若获得送股配股等权益，其数量与金额也包含在上述披露的相应受限证券数据中。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通过更长远的视角、更深入的思考，辨析企业的长期发展趋势、竞争环境和成长空间，追求企业长期稳定成长所蕴含的投资价值，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四个层次：(1)公司一级风险防范由董事会构成。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相应风险管理和监督职责。(2)公司二级风险防范由公司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负责在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全面把控各类风险，并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分管业务条线的员工的风险控制质量和执行情况，评价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水平和效果。(3)公司的三级风险防范由风险管理小组等职能机构构成。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全面、及时防范公司在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其他职能机构(如各级投资决策委员会等)在职能范围内依据各职能机构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业务进行集体决策和风险控制。(4)公司四级风险防范由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构成。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检查和控制，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或岗位职责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各部门、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

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2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4,216,747.07	-	-	-	94,216,747.07
结算备付金	1,037,716.51	-	-	-	1,037,716.51
存出保证金	214,911.53	-	-	-	214,911.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88,792,908.58	288,792,908.58
应收清算款	-	-	-	6,385,380.66	6,385,380.66
应收申购款	-	-	-	205,908.80	205,908.80
资产总计	95,469,375.11	-	-	295,384,198.04	390,853,573.15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35,952,302.65	35,952,302.65
应付赎回款	-	-	-	448,055.88	448,055.8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77,168.72	477,168.72
应付托管费	-	-	-	79,528.14	79,528.1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0,372.44	20,372.44
其他负债	-	-	-	1,031,152.18	1,031,152.18
负债总计	-	-	-	38,008,580.01	38,008,580.01
利率敏感度缺口	95,469,375.11	-	-	257,375,618.03	352,844,993.14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0,180,518.37	-	-	-	90,180,518.37
结算备付金	4,992,945.73	-	-	-	4,992,945.73
存出保证金	839,656.42	-	-	-	839,65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56,757,514.22	756,757,514.22
应收清算款	-	-	-	16,219,930.28	16,219,930.28
应收申购款	-	-	-	287,580.47	287,580.47
其他资产	-	-	-	15,087.72	15,087.72
资产总计	96,013,120.52	-	-	773,280,112.69	869,293,233.2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163,920.91	1,163,920.9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46,517.82	1,146,517.82
应付托管费	-	-	-	191,086.29	191,086.2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5,619.03	35,619.03
其他负债	-	-	-	5,162,679.03	5,162,679.03
负债总计	-	-	-	7,699,823.08	7,699,823.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96,013,120.52	-	-	765,580,289.61	861,593,410.1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遵从长远深入的角度进行上市公司基本面研究，以更高的视角把握长期经济发展规律，以更深的视角思考企业业务本质和竞争态势，以更大的视角洞悉企业发展的核心逻辑，以更远的视角挖掘企业的长期成长潜力，通过全方位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精选出具有长期价值的优质个股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88,792,908.58	81.85	756,757,514.22	8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8,792,908.58	81.85	756,757,514.22	87.83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1.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13,593,960.53	10,205,981.39
	2.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13,593,960.53	-10,205,981.39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87,983,187.24	753,733,467.53
第二层次	-	3,024,046.69
第三层次	809,721.34	-
合计	288,792,908.58	756,757,514.22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3,770,719.93	3,770,719.93
转出第三层次	-	2,713,123.80	2,713,123.8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247,874.79	-247,874.79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247,874.79	-247,874.7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若有）	-	-	-
期末余额	-	809,721.34	809,721.34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70,753.49	70,753.4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若有）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但尚在限售期内的股票投资。于 2022 年度，本基金转入/转出第三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限售期开始/结束的股票投资。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流通受限股票	809,721.34	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	预期波动率	21.27%~165.00%	负相关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8,792,908.58	73.89
	其中：股票	288,792,908.58	73.8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5,254,463.58	24.37
8	其他各项资产	6,806,200.99	1.74
9	合计	390,853,573.15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922,348.00	2.53
B	采矿业	12,083,645.00	3.42
C	制造业	212,381,732.77	60.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965,840.96	7.0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2,482,108.00	6.3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7,553.15	0.0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7,629,777.00	2.16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299.2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604.50	0.00
S	综合	-	-
	合计	288,792,908.58	81.85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600,000	19,050,000.00	5.40
2	300750	宁德时代	40,000	15,736,800.00	4.46
3	300700	岱勒新材	429,940	15,525,133.40	4.40
4	002402	和而泰	1,000,000	14,580,000.00	4.13
5	688388	嘉元科技	307,728	13,801,600.80	3.91
6	603489	八方股份	127,900	13,684,021.00	3.88
7	601615	明阳智能	500,000	12,630,000.00	3.58
8	000671	阳 光 城	6,584,100	12,378,108.00	3.51
9	600588	用友网络	500,000	12,085,000.00	3.43
10	002155	湖南黄金	933,100	12,083,645.00	3.42
11	300565	科信技术	500,000	11,630,000.00	3.30
12	688232	新点软件	200,000	11,412,000.00	3.23
13	300916	朗特智能	249,950	10,747,850.00	3.05
14	688100	威胜信息	455,382	10,514,770.38	2.98
15	001979	招商蛇口	800,000	10,104,000.00	2.86
16	688017	绿的谐波	100,000	9,678,000.00	2.74
17	002378	章源钨业	1,360,600	9,578,624.00	2.71
18	002982	湘佳股份	207,400	8,922,348.00	2.53
19	300735	光弘科技	1,000,000	8,880,000.00	2.52
20	002607	中公教育	1,647,900	7,629,777.00	2.16
21	688002	睿创微纳	200,000	7,438,000.00	2.11
22	300601	康泰生物	167,700	5,287,581.00	1.50
23	688739	成大生物	172,393	5,244,195.06	1.49
24	688768	容知日新	43,027	4,860,329.92	1.38
25	688317	之江生物	125,700	4,198,380.00	1.19
26	688075	安旭生物	47,973	4,044,123.90	1.15
27	002466	天齐锂业	50,000	3,949,500.00	1.12
28	688767	博拓生物	74,100	3,423,420.00	0.97
29	002025	航天电器	47,800	3,166,750.00	0.90
30	301220	亚香股份	58,664	2,160,595.12	0.61
31	688291	金橙子	44,044	1,152,191.04	0.33
32	300363	博腾股份	25,100	1,025,335.00	0.29
33	688180	君实生物	12,000	751,200.00	0.21
34	688060	云涌科技	3,999	233,941.50	0.07
35	301367	怡和嘉业	1,009	217,123.34	0.06
36	688293	奥浦迈	1,809	179,308.08	0.05
37	688432	有研硅	10,703	120,301.72	0.03
38	688489	三未信安	1,295	117,352.90	0.03
39	688503	聚和材料	819	111,703.41	0.03

40	688137	近岸蛋白	1,398	106,248.00	0.03
41	688143	长盈通	1,938	90,349.56	0.03
42	688244	永信至诚	1,506	75,510.84	0.02
43	301327	华宝新能	133	23,537.01	0.01
44	301267	华厦眼科	216	14,299.20	0.00
45	301363	美好医疗	368	13,928.80	0.00
46	301230	泓博医药	269	12,998.08	0.00
47	301338	凯格精机	257	12,590.43	0.00
48	301165	锐捷网络	367	11,600.87	0.00
49	301391	卡莱特	139	11,254.83	0.00
50	301223	中荣股份	581	10,533.53	0.00
51	301273	瑞晨环保	277	10,467.83	0.00
52	301282	金禄电子	407	10,276.75	0.00
53	301365	矩阵股份	377	8,998.99	0.00
54	301227	森鹰窗业	284	8,375.16	0.00
55	301326	捷邦科技	227	8,312.74	0.00
56	301313	凡拓数创	247	7,197.58	0.00
57	301359	东南电子	328	6,527.20	0.00
58	301319	唯特偶	115	6,126.05	0.00
59	301231	荣信文化	275	5,604.50	0.00
60	301309	万得凯	211	5,161.06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绿能	104,097,954.61	12.08
2	002475	立讯精密	78,801,270.94	9.15
3	600519	贵州茅台	76,272,772.40	8.85
4	600036	招商银行	71,503,124.00	8.30
5	000002	万　科A	69,447,777.18	8.06
6	300750	宁德时代	65,772,193.36	7.63
7	600256	广汇能源	49,702,922.00	5.77
8	600905	三峡能源	48,866,062.00	5.67
9	002812	恩捷股份	48,527,403.58	5.63
10	300059	东方财富	41,799,554.19	4.85

11	603993	洛阳钼业	41,687,478.00	4.84
12	002192	融捷股份	41,527,985.36	4.82
13	603799	华友钴业	41,051,761.70	4.76
14	600809	山西汾酒	37,887,670.00	4.40
15	300118	东方日升	36,656,551.92	4.25
16	000762	西藏矿业	35,987,535.00	4.18
17	300347	泰格医药	35,969,244.00	4.17
18	600399	抚顺特钢	35,899,516.00	4.17
19	600438	通威股份	35,715,823.00	4.15
20	002466	天齐锂业	35,508,777.00	4.12
21	600011	华能国际	34,284,987.18	3.98
22	601865	福莱特	34,112,154.86	3.96
23	002460	赣锋锂业	32,353,430.40	3.76
24	601689	拓普集团	31,921,718.00	3.70
25	002371	北方华创	31,419,669.44	3.65
26	000537	广宇发展	31,254,464.26	3.63
27	600346	恒力石化	31,046,505.00	3.60
28	600031	三一重工	30,439,975.00	3.53
29	000933	神火股份	30,044,151.72	3.49
30	000001	平安银行	29,849,024.00	3.46
31	688017	绿的谐波	29,453,808.63	3.42
32	688122	西部超导	29,451,972.86	3.42
33	000035	中国天楹	28,722,378.00	3.33
34	300496	中科创达	27,933,404.08	3.24
35	002648	卫星化学	27,848,661.54	3.23
36	600048	保利发展	27,429,852.50	3.18
37	600021	上海电力	27,407,294.07	3.18
38	002179	中航光电	27,318,880.00	3.17
39	001979	招商蛇口	26,865,583.38	3.12
40	000807	云铝股份	26,789,246.51	3.11
41	601857	中国石油	26,772,599.00	3.11
42	601233	桐昆股份	26,335,747.00	3.06
43	002594	比亚迪	26,149,940.00	3.04
44	002531	天顺风能	25,168,980.00	2.92
45	603456	九洲药业	25,022,616.70	2.90
46	002049	紫光国微	24,732,361.40	2.87

47	000768	中航西飞	24,539,279.87	2.85
48	600660	福耀玻璃	24,136,907.62	2.80
49	002240	盛新锂能	23,995,372.70	2.78
50	000683	远兴能源	23,319,523.84	2.71
51	603659	璞泰来	22,915,211.87	2.66
52	605123	派克新材	22,613,452.00	2.62
53	603728	鸣志电器	22,553,593.69	2.62
54	300565	科信技术	22,352,027.00	2.59
55	600111	北方稀土	22,169,785.84	2.57
56	000733	振华科技	21,593,584.00	2.51
57	600596	新安股份	21,509,087.95	2.50
58	603077	和邦生物	21,434,924.00	2.49
59	601899	紫金矿业	21,364,662.48	2.48
60	002756	永兴材料	21,283,070.29	2.47
61	002459	晶澳科技	21,270,322.84	2.47
62	688599	天合光能	21,262,216.22	2.47
63	002271	东方雨虹	21,105,920.00	2.45
64	601668	中国建筑	21,079,951.47	2.45
65	002402	和而泰	21,073,411.00	2.45
66	000568	泸州老窖	20,912,257.59	2.43
67	000422	湖北宜化	20,908,287.00	2.43
68	002176	江特电机	20,814,951.00	2.42
69	600176	中国巨石	20,768,444.71	2.41
70	600765	中航重机	20,748,560.00	2.41
71	000858	五 粮 液	20,567,852.00	2.39
72	603267	鸿远电子	20,260,963.00	2.35
73	300014	亿纬锂能	20,135,021.02	2.34
74	603867	新化股份	19,807,756.76	2.30
75	000776	广发证券	19,498,493.00	2.26
76	000546	金圆股份	19,330,352.20	2.24
77	600570	恒生电子	19,172,593.25	2.23
78	600328	中盐化工	18,728,006.78	2.17
79	688768	容知日新	18,614,145.85	2.16
80	688239	航宇科技	18,517,650.11	2.15
81	600096	云天化	18,290,680.85	2.12
82	000155	川能动力	18,072,849.00	2.10

83	601318	中国平安	18,026,576.00	2.09
84	600893	航发动力	17,945,083.43	2.08
85	603606	东方电缆	17,877,972.90	2.07
86	601600	中国铝业	17,838,345.00	2.0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15,361,359.00	13.39
2	601012	隆基绿能	106,620,936.66	12.37
3	600519	贵州茅台	72,631,947.00	8.43
4	600036	招商银行	64,607,251.99	7.50
5	000002	万　科A	63,573,479.91	7.38
6	300450	先导智能	56,880,460.54	6.60
7	600011	华能国际	55,872,611.70	6.48
8	600256	广汇能源	53,369,264.00	6.19
9	600021	上海电力	51,315,107.91	5.96
10	002475	立讯精密	50,772,985.75	5.89
11	000537	广宇发展	50,614,865.30	5.87
12	002049	紫光国微	49,266,644.43	5.72
13	600905	三峡能源	46,301,975.08	5.37
14	002812	恩捷股份	42,830,024.01	4.97
15	300059	东方财富	42,753,143.69	4.96
16	603799	华友钴业	41,109,351.65	4.77
17	603259	药明康德	39,967,227.58	4.64
18	600660	福耀玻璃	39,956,767.71	4.64
19	600745	闻泰科技	39,427,704.00	4.58
20	603993	洛阳钼业	38,548,431.00	4.47
21	600346	恒力石化	36,561,118.24	4.24
22	600399	抚顺特钢	36,410,829.00	4.23
23	600741	华域汽车	36,025,497.49	4.18
24	002192	融捷股份	35,775,020.57	4.15
25	300118	东方日升	35,425,067.79	4.11
26	300347	泰格医药	35,119,087.00	4.08
27	000762	西藏矿业	32,996,747.15	3.83

28	300496	中科创达	32,554,152.60	3.78
29	600809	山西汾酒	32,490,301.94	3.77
30	601689	拓普集团	31,813,832.64	3.69
31	601865	福莱特	31,796,330.30	3.69
32	000933	神火股份	31,486,551.00	3.65
33	603501	韦尔股份	31,378,234.00	3.64
34	600438	通威股份	30,978,184.57	3.60
35	002460	赣锋锂业	29,170,025.60	3.39
36	300223	北京君正	28,953,349.09	3.36
37	002371	北方华创	28,552,760.92	3.31
38	600031	三一重工	28,546,449.00	3.31
39	000035	中国天楹	28,505,581.43	3.31
40	000807	云铝股份	28,458,347.47	3.30
41	688122	西部超导	28,368,709.53	3.29
42	601857	中国石油	27,606,536.00	3.20
43	002648	卫星化学	27,422,644.58	3.18
44	300775	三角防务	27,214,154.60	3.16
45	000001	平安银行	26,374,101.52	3.06
46	300395	菲利华	26,085,602.00	3.03
47	002013	中航机电	26,032,320.71	3.02
48	002466	天齐锂业	25,839,760.72	3.00
49	002594	比亚迪	25,692,344.00	2.98
50	600893	航发动力	25,366,871.00	2.94
51	601233	桐昆股份	25,313,359.00	2.94
52	002025	航天电器	24,602,484.49	2.86
53	000683	远兴能源	24,464,295.20	2.84
54	002240	盛新锂能	24,416,217.00	2.83
55	000568	泸州老窖	24,268,727.00	2.82
56	600048	保利发展	24,017,851.00	2.79
57	000768	中航西飞	23,761,162.14	2.76
58	603077	和邦生物	22,934,709.00	2.66
59	002179	中航光电	22,829,117.80	2.65
60	603707	健友股份	22,729,314.01	2.64
61	000733	振华科技	22,676,605.00	2.63
62	000858	五 粮 液	22,000,502.00	2.55
63	600038	中直股份	21,899,193.00	2.54
64	600596	新安股份	21,606,140.85	2.51
65	002531	天顺风能	21,408,537.00	2.48

66	002459	晶澳科技	21,392,424.00	2.48
67	603456	九洲药业	21,287,463.00	2.47
68	600111	北方稀土	20,995,283.00	2.44
69	603867	新化股份	20,845,825.53	2.42
70	603005	晶方科技	20,755,910.77	2.41
71	601899	紫金矿业	20,658,390.00	2.40
72	000546	金圆股份	20,649,575.69	2.40
73	600096	云天化	20,584,982.79	2.39
74	300014	亿纬锂能	20,565,391.14	2.39
75	600176	中国巨石	20,537,465.59	2.38
76	688518	联赢激光	20,457,658.35	2.37
77	688239	航宇科技	20,323,745.91	2.36
78	300122	智飞生物	20,301,136.00	2.36
79	603659	璞泰来	20,115,560.32	2.33
80	600328	中盐化工	19,635,123.83	2.28
81	000422	湖北宜化	19,343,538.00	2.25
82	601668	中国建筑	19,244,187.84	2.23
83	002756	永兴材料	19,145,265.86	2.22
84	600765	中航重机	18,912,890.00	2.20
85	002738	中矿资源	18,828,648.56	2.19
86	002897	意华股份	18,281,268.02	2.12
87	603267	鸿远电子	18,206,098.00	2.11
88	603606	东方电缆	17,926,234.32	2.08
89	002176	江特电机	17,893,253.00	2.0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849,871,458.9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935,438,632.8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基金的股指期货投资基于市场系统风险模型的中短期风险判断，在预测市场风险较大时，应用择时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不变的情况下或者逐步降低仓位后，在市场面临下跌时择机卖出期指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期指合约空单平仓。当市场向好时，基金管理人可择机在股指期货市场建立能够使得组合β值稳定的头寸从而避免现货快速建仓带来的流动性冲击，然后在保持组合风险敞口不变的前提下，在缓慢的现货市场建仓过程中有节奏地将期货头寸逐步平仓，充分利用股指期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立讯精密

2021 年 12 月 28 日，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 220 号），主要内容：2021 年 12 月 3 日，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披露《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其中应注销的股票期权总数量、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等数据不准确，导致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办理相关期权注销及登记业务时出现错误。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12 月 13 日、12 月 24 日进行了补充更正。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 条、第 2.1 条的规定。请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

生。

嘉元科技

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告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133 号）和《关于对廖平元、黄勇、叶敬敏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34 号）。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研发费用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不准确。二、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不准确。三、财务核算不规范。四、内幕信息管理不规范。广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同时，公司应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内部问责，于收到本决定书 30 日内向我局提交整改报告、内部问责情况，并抄报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光城

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公告收到深交所印发的《关于对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关于对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的监管函》。主要内容为：针对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阳光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显示，你们作为阳光城的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拟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阳光城股份，不少于阳光城总股本的 1%且不超过 2%。阳光城 2022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告》显示，截至增持计划到期日，你们合计增持阳光城股份 23,962,100 股，占阳光城总股本的 0.58%，与增持计划中披露的最低增持数量存在较大差距。

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告收到深交所印发的《关于对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经查明，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存在以下违规行为：根据阳光城 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6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康田实业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6 月 1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被动减持 66,596,700 股阳光城股份，占阳光城总股本的 1.61%，减持金额合计 1.75 亿元。康田实业未在首次减持阳光城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阳光城股份的总数超过阳光城股份总数的 1%。对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14,911.53
2	应收清算款	6,385,380.6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5,908.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806,200.9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商远见价值 A	8,718	73,445.72	1,831,092.81	0.29%	638,468,713.06	99.71%
华商远见价值 C	6,074	9,413.77	582,626.15	1.02%	56,596,616.54	98.98%
合计	14,792	47,152.45	2,413,718.96	0.35%	695,065,329.60	99.6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商远见价值 A	117,482.27	0.0183%
	华商远见价值 C	123.04	0.0002%
	合计	117,605.31	0.016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远见价值 A	0
	华商远见价值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远见价值 A	0
	华商远见价值 C	0
	合计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远见价值 A	华商远见价值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59,739,286.05	107,706,859.1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07,619,234.08	50,818,223.4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2,636,312.08	40,249,432.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19,955,740.29	33,888,412.7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0,299,805.87	57,179,242.69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1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金审计费用陆万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公司	2	2,581,237,683.74	33.23%	2,403,911.36	33.23%	-
国金证券	2	2,307,646,974.08	29.71%	2,149,109.53	29.71%	-
华龙证券	2	1,277,123,077.30	16.44%	1,189,375.62	16.44%	-
南京证券	1	672,655,229.01	8.66%	626,444.98	8.66%	-
首创证券	2	445,709,889.66	5.74%	415,090.18	5.74%	-
东亚前海证券	2	432,506,681.92	5.57%	402,796.52	5.57%	-
山西证券	1	51,434,168.67	0.66%	47,900.61	0.66%	-
财信证券	1	-	-	-	-	-

注：1、选择专用席位的标准和程序：

1）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a）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b）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c）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a）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b）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增加山西证券 1 个席位、财信证券 1 个席位、东亚前海证券 2 个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4 日
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13 日
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17 日
4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0 日
5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C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0 日
6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0 日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24 日
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 月 24 日
9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4 日
1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2 月 10 日
1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	2022 年 2 月 25 日

	分基金参加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1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1 日
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7 日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8 日
1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21 日
1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22 日
1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25 日
18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3 月 31 日
1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14 日
2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14 日
2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合作关系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1 日

23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4 月 22 日
2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2 日
2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5 日
2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28 日
2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投资者基金份额转托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5 日
2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6 日
2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6 日
3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6 日
3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5 月 9 日
3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5 月 21 日
33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5 月 24 日
34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5 月 24 日
35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C 份额）基金产品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5 月 24 日

	资料概要（更新）		
3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6 月 17 日
3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6 月 22 日
38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6 月 23 日
39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A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6 月 23 日
40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远见价值 C 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6 月 23 日
4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7 月 7 日
4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7 月 15 日
43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7 月 21 日
4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7 月 21 日
4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8 月 4 日
4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8 月 31 日
47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8 月 31 日
4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9 月 1 日
4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	2022 年 9 月 28 日

	分基金参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5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分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5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52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0 月 26 日
5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5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1 月 2 日
55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懒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9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3.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